

##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8月8日通过电话和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19年8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7名，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7份。会议由董事长李永新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会议以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公司董事认真审议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认为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19年上半年度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2、会议以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的调整，符合会计政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

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二、备查文件

- 1、《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日